

2016 年
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地區學生考試（澳門區）
問題解答（報名篇）

報名資格

1. 報考聯考（澳門區）的資格為何？

答：凡屬港澳及台灣地區的高中三（中六）畢業程度、預科畢業或同等學歷，並符合《招生簡章》的有關規定者均可報名。按 2016 年的規定，港澳地區報考人，應持有效的澳門或香港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台灣地區報考人應持有效的“台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參加報名。

2. 澳門學生因投資移民審批中而未取得澳門居民身份證，但獲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發出之聲明書（俗稱“行街紙”）可否報名？

答：不可以。報考人報名時，應持有效的澳門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

3. 持澳門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而在內地就讀中學者可否報名參加考試？

答：可以，只要符合聯考《招生簡章》內的報名資格便可報考。

4. 非應屆的高中畢業生可否報名參加聯考？

答：可以。

5. 職業高中和中專學生可否報名參加聯考？

答：可以。

6. 華僑報考人可否在港澳地區報名點報考？

答：不可以，華僑報考人應到上海、福建或廣州報名點報名。

報名手續

7. 澳門地區報名日期及地點如何？

答： 網上預報名（填報名表）日期：3月1日至15日

確認報名日期：3月16日至31日

報名地點：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大學生中心

地址：澳門荷蘭園大馬路68-B號華昌大廈地下B座

聯考報名辦公時間：週二至週六上午十一時至晚上八時，中午不休息；

週日、週一及公眾假期（3月25及26日）休息。

8. 報名前要看甚麼資料？

答： 應詳細閱讀“[2016年聯考《招生簡章》](#)”、“[2016年聯考（澳門區）報名須知](#)”及“[問題解答（報名篇）](#)”。

9. 本澳居民在其他設有考點的地方就讀，可否以本澳學生身份在當地報名參加聯考？可否同時也在澳門報名？

答： 報考人只可選擇一個考點報名。而其他考點的報名辦法，請直接向有關報考點查詢。

10. 在其他地點報名後，可以在澳門考試嗎？

答： 不可以。報考人應於報名的地點參加考試，不能在一個地點報名，在另一個地點考試。

11. 報考人（包括港台及海外學生）可否透過郵寄報名？

答： 不可以，報名點不受理郵寄報名。

12. 聯考報名網站為何？

答： 聯考報名網址為中國普通高校聯合招生辦公室，附設於[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的網站](#)。

網上預報名

13. 報考人如何進行網上預報名？

答：進入報名網站：<http://www.ecogd.edu.cn>，選擇“聯合招生”之網上報名，並按網上的要求及提示進行網上預報名。網上預報名（填報名表）日期為3月1日至15日（系統將於16日凌晨零時關閉）。另外，從2016年起，成功獲錄取的澳門保送生不用參加“中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地區學生考試（澳門區）”報名。

14. 如何修訂列印的預報名表上出現之亂碼或特殊情況？

答：報考人如在預報名完成後遇列印的預報名表出現亂碼或特殊情況，請在預報名表上寫明情況並簽署，交高教辦人員處理。

確認報名

15. 已於網上進行預報名後，應如何辦理確認報名手續？

答：於網上進行預報名後，報考人應將網上預報名表列印出來，確認及簽署後連同報名應遞交的各項文件，於報名期間經本澳中學集體報名或親臨高教辦下設的大學生中心辦理確認報名手續。

16. 如何繳交報名費？

答：一、直接到高教辦下設的大學生中心報名者交澳門幣現金或澳門幣銀行本票；
二、經本澳學校集體報名者由學校代收，學校可交澳門幣現金或澳門幣銀行本票/支票（集體報名一張本票/支票即可）。

註：銀行本票或支票抬頭應為“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或“Gabinete de Apoio ao Ensino Superior”。

17. 辦理確認報名手續，可以預約嗎？

答：可以，自3月4日起報考人可致電(853)83969345或83969394預約。

委託報名

18. 報考人是否應親自報名？可否委託他人報名？

答：報考人可親自報名，也可經本澳中學集體報名，還可委託親屬代辦報名手續。委託他人報名時，除帶備相關文件外，受託人還應出示報考

人的委託書、報考人及受託人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和影印本。每名受託人只能為一名報考人代辦確認報名手續。[[下載委託書\(參考樣式\)](#)]

19. 報考人可否通過中介代理報名？

答：不可以，報名點不接受中介代理報名。

20. 報考人可否經團體報名？

答：不可以，除本澳中學集體報名外，報名點不受理團體報名。

21. 高教辦有否委託其他機構代辦報名手續？

答：沒有。

需提交的資料

22. 確認報名時應遞交甚麼資料？

- 答：
- 一、 經報考人簽署的預報名表（網上填寫後自行列印）；
 - 二、 報名費澳門幣 550 元（費用一經繳交，概不退還）；
 - 三、 港澳地區報考人應帶同有效的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正本及影印本，台灣地區報考人應帶同有效的“台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正本及影印本（證件正反面皆印於 A4 紙同一面）；
 - 四、 高中三（中六）畢業證明文件正本及影印本（應屆高中三畢業生應提交由校方簽發之在學證明文件或教育暨青年局發出的學生證正本及影印本）；
 - 五、 高一、高二及高三各學年學業成績表正本及影印本（應屆高中三畢業生需提交高三年級的各學段成績表，並於入學報到時向院校提交該學年成績表）；
 - 六、 親臨報考人即場拍照，如委託他人報名，應提交不低於 168x240 像素的 jpg 格式數碼照片（存於光碟內，檔案名稱應使用報考人的預報名號）或 2 吋 x1.5 吋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的近照兩張，照片背面寫上報考人姓名及預報名號；
 - 七、 如由親友代辦，需遞交委託書及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和影印本（經本澳中學集體報名或親臨報名者除外）。每名受託人只能為一名報考人代辦確認報名手續。

23. 內地高考補習班成績單或證明文件可否作為報名時的學歷證明及高中成績？

答：不可以。

24. 港台報考人可否只遞交身份證明文件、畢業證明文件及成績表的影印本？

答：不可以，報考人如未能出示有關文件正本，可提交經原中學或有關單位發出及蓋章確認的文件影印本或認證本。

填報志願

25. 填報志願時，可以選擇專業簡介內沒有列出之高校或專業嗎？

答：不可以，只可選擇聯考《招生簡章》列出之高校和專業。

26. 報考人如何填報志願？

答：聯合招生錄取工作分第一批本科、第二批本科、第一批預科和第二批預科進行。報考人按錄取批次填報學校志願，其中每個本科批次填報兩所學校志願，每個預科批次填報一所學校志願，每所學校填報四個系科或專業志願。

27. 甚麼是“專業服從”？

答：專業服從是指院校內服從專業調劑。具體的說就是，當報考人填了服從標記後，表示該報考人在填報的該校所有專業志願未被滿足錄取條件時願意服從學校的安排，調劑到該校的其他專業。

28. 《招生簡章》內的高校分為“第一批本科錄取院校”及“第二批本科錄取院校”，是甚麼意思？

答：兩批院校的錄取時間是不同的，“第一批本科錄取院校”完成錄取後，“第二批本科錄取院校”方進行錄取工作。“第一批本科錄取院校”已錄取的報考人，無論報考人接受或放棄，“第二批本科錄取院校”都不會再錄取。

報名資料查詢及修改

29. 預報名完成後，報考人如何修改報名資料？

答：預報名完成後，在確認報名手續前，報考人可於報名網站輸入預報名號、密碼和驗證碼修改報名資料。

30. 報考人在辦妥確認報名手續後，可否修改報名資料？

答：不可以。

31. 報考人在辦妥確認報名手續後，如何瀏覽其報名資料？

答：報考人可於報名網站輸入其預報名號及密碼登入系統瀏覽其報名資料。

招生簡章及相關資料

32. 如何取得 2016 年聯考的《招生簡章》？

答：關於 2016 年聯考的《招生簡章》及各院校的專業簡介，報考人可於聯合招生辦公室附設[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的網站](#)或登入[高教辦網站](#)瀏覽有關資料。

33. 如何取得聯考文科及理科《考試大綱》及過去試題匯編？

答：聯招辦委託高教辦代售聯考文科及理科《考試大綱》（2005 年，現時適用）。另外，本辦於 2013 年接獲教育部考試中心通知，該中心正建設教育考試國家題庫，因此今後將不再公佈當年試題。目前尚餘的 2010 年文科及理科試題匯編，售完即止。報考人可於辦公時間到高教辦（地址：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614A-640 號龍成大廈 7 樓）或大學生中心（地址：澳門荷蘭園大馬路 68-B 號華昌大廈地下 B 座）購買。

34. 聯考文科及理科《考試大綱》、文科及理科過去試題的售價如何？

答：根據聯招辦規定，聯考《考試大綱》及試題的售價如下：

	書名	售價 (澳門幣)
1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文科考試大綱(2005年,現時適用)簡體、繁體對照版	33元
2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理科考試大綱(2005年,現時適用)簡體、繁體對照版	33元
3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文科試題匯編(2010年)繁體版	12元
4	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台灣省學生入學考試理科試題匯編(2010年)繁體版	12元

註：其他年份的《試題匯編》已經售畢。有關《考試大綱》及《試題匯編》的發售情況，以最新公佈為準，請留意本辦網頁相關消息。

35. 報考人可否以支票或本票購買聯考文科及理科《考試大綱》、文科及理科過去試題？

答：由於書款結算關係，不接受支票或本票，報考人應以現金購買。

36. 報考人可否郵購聯考文科及理科《考試大綱》、文科及理科的試題匯編？

答：由於書款結算關係，不設郵購聯考書籍的服務。

錄取分數

37. 如何得知招生院校各科類的錄取分數線？

答：各科類錄取分數資料現時無法提供。參考去年，據聯招辦於2015年有關錄取分數線公告說明，第一批錄取院校本科投檔分數線不低於400分、預科投檔分數線不低於380，第二批錄取院校本科投檔分數線不低於300分、預科投檔分數線不低於280，藝術類、體育類錄取投檔分數線不低於200分。

38. 2015 年招生院校在澳聯招考試錄取分數為何？

答：2015 年招生院校在澳聯招考試錄取分數如下，供參考。

	最高分數	平均分數
第一批錄取院校	620	455
第二批錄取院校	562	367

專業考試及獨立招生考試

39. 有哪些內地高校在澳設獨立招生考試？

答：現時中山大學、暨南大學、華僑大學可以在本澳獨立招生。報考人除報名參加聯考外，還可報名參加該三所學校的獨立招生考試。

40. 高教辦是否辦理中山大學的獨立招生考試，以及暨南大學與華僑大學在澳聯合招生考試的報名工作？如何查詢有關考試報考事宜？

答：高教辦沒有辦理上述考試工作。據悉，部分考試報考工作現由澳門中華教育會辦理，擬報名者可向有關高等學校或機構查詢：

澳門中華教育會——電話：(853) 28333611

暨南大學駐澳門聯絡處——電話：(853) 28234925

華僑大學澳門聯絡處——電話：(853) 28702291

41. 報考人欲報讀藝術、音樂、體育、舞蹈、電影等學系，應如何報考？

答：報考人除應參加聯合招生考試外（除非該所高校特別指明，填文史類或理工類均可），還應參加個別高校自辦的專業考試，考試時間及地點由有關高校訂定，建議報考人應儘早直接與高校聯繫，查詢專業考試的具體安排。

42. 廣州美術學院有沒有在澳門設立藝術科考試的考點？

答：廣州美術學院的 2016 年藝術科考試由澳門中華教育會組織，有關詳情可向該會查詢（電話：853-28333611）。

其他

43. 如何才能入讀高等學校之預科班？

答：報考人應報名參加聯考，並於網上報名表的預科欄內填報（註：只有列於《招生簡章》內的個別高校開設預科班），倘分數線未能達到高校本科之要求，有關高校會考慮錄取報考人入讀預科班。中五畢業生應於畢業後一年方可參加聯考而入讀內地高校預科班。

44. 報考聯考，可以選擇繁、簡體字考試卷嗎？

答：可以。但應在網上填報名表時選定試卷字體。

45. 報考人可否在考試前參觀考場？

答：不可以。

-----完-----